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專員 沈靜月

電話：05-3620123#8304

電子信箱：sky@mail.cyhg.gov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090089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落實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法遵事項，請尚未完成「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」及「機關應辦事項」填報之機關（如附件1）儘速完成，系統將延長開放至4月30日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資通安全處109年4月21日電子郵件及本府109年2月26日府綜資字第1090040482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檢附「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」及「機關應辦事項」未填報情形彙整表1份(如附件1)，請尚未完成填報之機關確實依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第12條之規定提報，並請上級機關監督協助，避免涉及「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資通安全事項獎懲辦法」之情事。

三、若仍未取得機關管理者帳號權限，請依下列流程申請：

(一)已有資安人員身分驗證系統帳號：請將該帳號填入機關管理者帳號申請單(如附件2)，彙整後以電子郵件回覆縣府承辦人劉怡君技士(queue103@mail.cyhg.gov.tw)，將



彙送行政院資安處審核。

(二)若無，則請到資安人員身分驗證系統帳號註冊帳號

(<https://www.ncert.nat.gov.tw/iAuth2/index.jsp>)完畢後，填入附件2申請單，彙整後以電子郵件回覆縣府承辦人劉怡君技士(queue103@mail.cyhg.gov.tw)，將送至行政院資安處審核。

(三)待帳號成功取得管理者權限後，系統將會自動發信通知，即可至資通安全作業管考系統(<https://spm.nat.gov.tw/>)填報。

四、如有系統操作或帳號申請等問題，請洽技服中心劉桂林小姐(電話：02-6631-1890，Email：smile@nccst.nat.gov.tw)或本府綜合規劃處資訊管理科劉怡君技士(電話：3620123-8738)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